

重庆市铜梁区关于 2022 年决算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26 日在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全区和区级决算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全区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严峻疫情、极端高温干旱天气和严重电力资源紧张等超期因素，给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多重挑战。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依法理财、科学理财、为民理财，为全区经济稳定恢复、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提供了财力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17 亿元，按自然口径计算增长 0.4%，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增长 4.7%。加上市级补助 27 亿元、调入资金 18.09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7.13 亿元，

以及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3 亿元和上年结余 5.07 亿元，收入总量为 99.79 亿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6 亿元，增长 9.7%，加上解市级支出 3.3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5.68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3 亿元和结转下年 5.68 亿元，支出总量为 99.79 亿元。

与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的 2022 年执行数（以下简称 2022 年执行数）相比，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数总量无变化。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4.01 亿元，下降 0.3%，加上市级补助 0.78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22.62 亿元和上年结转 5.57 亿元，收入总量为 102.98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6.58 亿元，增长 26%，加上解市级支出 3.68 亿元、调出资金 18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0.4 亿元和结转下年 4.32 亿元，支出总量为 102.98 亿元。

与 2022 年执行数相比，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数总量无变化。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72 万元，增长 4.7%。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972 万元。

与 2022 年执行数相比，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数

总量无变化。

二、区级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40.3 亿元，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调整预算（以下简称调整预算数）为 38.6 亿元，决算数为 38.93 亿元，增长 1.5%，为预算的 100.8%，加上市级补助 27 亿元、调入资金 18.09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7.1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3 亿元和上年结余 5.07 亿元，收入总量为 98.55 亿元。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5.82 亿元，调整预算数为 83 亿元，决算数为 75 亿元，增长 15%，为预算的 90.4%，加上解市级支出 3.3 亿元、补助镇级支出 5.36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3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5.68 亿元和结转下年 5.68 亿元，支出总量为 98.55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74 亿元，执行中未作调整，决算数为 74.01 亿元，下降 0.3%，为预算的 100%，加上市级补助 0.78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22.62 亿元和上年结转 5.57 亿元，收入总量为 102.98 亿元。2022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9.08 亿元，调整预算数为 80.59 亿元，决算数为 76.04 亿元，增长 26%，为预算的 94.3%，加上解

市级支出 3.68 亿元、补助乡镇支出 0.54 亿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0.4 亿元、调出资金 18 亿元和结转下年 4.32 亿元，支出总量为 102.98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中未调整，决算数为 972 万元，增长 4.7%，为预算的 97.2%。2022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中未调整，调出资金 972 万元。

三、重点报告事项

（一）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区对各镇转移支付 5.35 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4.61 亿元，主要用于均衡财力、激励引导和体制结算等；专项转移支付 0.74 亿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等城乡基础设施、社会保障、乡村振兴和文物保护等方面支出。

（二）中央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共争取中央直达资金 7.57 亿元。全区严格按照要求，及时将资金分配下达至使用单位，主要用于就业补助、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等，为激发市场活力、夯实民生基础提供了财力支撑。截至 2022 年末，完成支出 6.24 亿元，支出进度为 82.4%。同时，依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加强监控预警，强化预警信息及问题数据的核实整改，确保资金下达、

分配、使用的安全、规范、高效。

（三）“三保”情况。

2022 年，全区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积极落实“三保”主体责任，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年初，加强区级部门及镇街“三保”预算审核，督促区级部门及镇街足额编制“三保”预算，将责任落到实处。年中，加强资金统筹调度，确保“三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着力确保基层财政平稳运行。2022 年，三保支出共 41 亿元，其中：保工资 25.5 亿元，保运转 4.1 亿元，保基本民生 11.4 亿元。

（四）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末，全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141.32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为 141.31 亿元，在核定限额之内。按类型分，一般债务余额 53.2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88.02 亿元。按财政部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办法计算，我区政府债务率为 96%，风险总体可控。

2022 年，全区新增政府债券 23.72 亿元，主要用于：交通基础设施 1.6 亿元，产业园区建设 9.05 亿元，教育 6.3 亿元，医疗卫生 1.95 亿元，城乡基础设施 4.32 亿元，农林水利 0.5 亿元。全区全年再融资债券 6.03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务。2022 年，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0.53 亿元。

（五）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备费、结转结余资金。

2022 年初，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2.33 亿元，年度

执行中，动用 2.33 亿元用于平衡预算缺口，年底通过统筹结转结余、零结转收回、政府性基金调入等方式补充 3.53 亿元。2023 年初，动用 3.53 亿元用于平衡预算，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零。

2022 年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1.5 亿元，动用 0.45 亿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农村饮水安全及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灾害防治等项目，剩余 1.05 亿元按规定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5.68 亿元，继续纳入 2023 年预算安排支出。

（六）“三公”经费支出及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区级“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543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124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3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减少 695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512 万元。“三公”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大幅减少，主要是区级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和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同时，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因公出国（境）、接待任务未实施，公务用车支出和公务接待支出减少。

2022 年，全区实施政府采购金额 3.96 亿元。其中，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17 亿元、占 80%，节能环保产品采购 0.2 亿元、占

5%。通过采取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政府采购服务宏观调控和经济发展的功能作用有效发挥。

（七）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全区进一步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体系，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年初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进一步规范，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一是在 2022 年初预算编制时同步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在做好事前评估的基础上，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规范编制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和评估结果提交至年初预算公开评审会，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二是持续优化绩效评价，实现绩效评价全覆盖，纳入绩效评价的项目资金 101.73 亿元，其中：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资金 5.42 亿元。重点选取了区级重点民生实事类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等 23 个项目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提出意见建议 73 条，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重点对 2022 年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资金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并同步对 2022 年反馈清单进行回头看。绩效评价结果与下年度衔接资金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挂钩。三是不断深化结果运用，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与部门、镇街党政考核挂钩，制定考核细则，实行倒扣分制度。依托财政审计会商机制，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纳入审计范围，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和审计结果作为预算绩效管理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考核结果与安排预算挂钩。

（八）审计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2023 年上半年，铜梁区审计局依法对 2022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编制进行审计，指出防范化解财政风险、预算编制及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财政决算草案编制等方面问题，并提出相应处理意见，相关审计结果已纳入区政府向区人大常委会所作的 2022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报告。目前，区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对照审计报告指出问题，积极采取措施加以整改落实。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从体制机制上着手，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运行。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认真履行财政职能，主动担当作为，求真务实，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决算连同以上报告，请一并审议。

附件：重庆市铜梁区 2022 年决算